

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余杭分局

关于缩短余杭区地质数据收集及建模项目(地质数据汇交)采购意向公示时间的申请

区财政局:

根据《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〈杭州市地下隐患智防应用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相关工作要求,需利用先进检测手段,搭建城市地下空间三维模型,打造地下隐患智防体系。地质数据汇交是该项工作的一部分,根据缪承潮副市长2021年11月8日在《关于城市地下隐患智防应用体系建设有关情况的汇报》上的批示,地下隐患智防应用体系建设费用按照十城区“建成区”地质数据汇交工作及财政预算由各区县承担。

一、工作进展

开展此项工作,预计我区需承担项目资金约1136万元(按“建成区”115.9平方公里的面积核算,参照周边区县9.8万元/平方公里的预算单价)。前期,经与区财政局初步对接,在2022年预算中先行安排400万元作为地质数据汇交的初步资金费用,根据实际中标金额在下半年预算调整时进行预算追加。

截至目前,十城区中,上城、拱墅等6个区已完成地质汇交工作,西湖、临安2个区已完成招标,只有余杭、临平两个区县未完成招标。

5月23日,我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了“余杭区地质数据收集及建模项目(地质数据汇交)”采购意向公示,根据《杭州市

余杭区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余财采〔2020〕9号)相关规定,公示时间不少于30日。

二、当前存在的问题

6月1日,杭州市政府办公厅召开专题会议,会议同意了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《关于杭州城市地下隐患智防应用体系推进计划及有关情况汇报》,要求各区和各相关市直单位在7月30日前完成建成区全部数据的提交。

考虑到余杭区地质数据收集及建模项目(地质数据汇交)工作周期在45天-60天,若严格按照采购意向公示30日,招标公告到招标完成约20日的周期开展招标工作,我区完成该项工作的时间约在8月底,无法完成杭州市政府交办的任务。

三、相关申请

根据财库〔2020〕10号文规定,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尽量提前,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公开采购意向。因预算单位不可预见的原因急需开展的采购项目,可不公开采购意向。

鉴于上述问题,现向贵局申请缩短“余杭区地质数据收集及建模项目(地质数据汇交)”采购意向公示时间,望予以支持为盼!

附件:1、缪承潮副市长在《关于城市地下隐患智防应用体系建设有关情况的汇报》上的批示

2、财政局征求意见反馈表

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余杭分局

2022年6月6日

